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6

#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股东陈晓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凤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凤形股份”）股份 5,324,63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4.93%）的股东陈晓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陈晓先生出具的《减持计划告知函》，其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主要情况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陈晓

（二）股东持股情况介绍

截至本公告日，陈晓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5,324,63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93%。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首发前已持有的股份

3、减持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4、减持数量及比例：陈晓先生计划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以上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合计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合计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若计划减持期间凤形股份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非公开发行股票等导致总股本变动的事项，应对上述减持数量做相应调整。

5、减持方式：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承诺一致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豁免公司股东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公告》，陈晓先生、陈功林先生、陈静女士申请豁免“在其所持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5%，且减持不影响对公司的控制权”的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除上述豁免承诺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日，陈晓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功林先生、陈静女士及陈也寒先生严格遵守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所做的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陈晓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3、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陈晓先生出具的《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8

#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7,988,70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凤形股份 | 股票代码 | 002760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李结平 | 袁伟峰 | |
| 办公地址 |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二路 1888 号 |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二路 1888 号 | |
| 传真 | 0791-82136386 | 0791-82136386 | |
| 电话 | 0791-82136386 | 0791-82136386 | |
| 电子信箱 | fxzqb@fengxing.com | fxzqb@fengxing.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目前主要业务为耐磨材料与船电系统解决方案及特种电机。

1、耐磨材料：本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凤形新材料公司进行，其主营业务为金属铸件领域的耐磨材料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主要产品为“凤形”牌高铬球锻、特高铬球锻、中低铬球锻、衬板等，其中以高铬球锻为主。球磨材料作为球磨机所必备的生产耗材，广泛应用于冶金矿山、建材水泥、火力发电等行业的物料研磨生产环节。

（1）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主要包括废钢类，合金类，辅材类，五金配件类，设备类。公司每月制定生产计划，并结合仓库库存情况确定采购计划数量。在采购定价方面，大宗物资、大型设备由公司招标委员会招标共同议价，常用辅材签订年度框架合同，零星材料采购市场临时询价比价采购。供应部每月根据富宝网、钢之家网站等公开信息渠道查询原材料采购价格，参考大型钢厂采购价，并进行多次询价，以掌握原材料市场价格走势，通过由生产部、供应部等部门组成的招标委员会公开招标，以便采购时能获得最优价格。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采用以销定产模式，以满足客户需求为目标，以非标类定制化生产模式为主，通过充分调研客户需求，根据产品的型号、种类、性能指标等要求以销定产；针对部分常规产品，公司采用少量库存的生产模式，以提高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能力。

（3）销售模式

公司营销系统分为销售部和国际市场部，分别从事国内和国外市场的销售与售后服务等工作。目前，产品的销售模式均为直销方式，即由公司与用户直接签订购销合同，明确合同标的及技术条件、期限、交货及付款等，经评审后按照合同组织生产、发货、结算、回款，提供售前、中、售后服务，同时销售部门会根据以往的合作经验关注实时经营情况对客户进行定期的信用评定，并制定相应的信用政策。在产品定价方面，公司每月初根据原材料采购价格确定销售定价，并根据市场情况对销售单价进行部分调整。

（4）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的研发主要由技术中心负责。技术中心下设专家委员会、耐磨材料研究所、工艺技术装备研究中心、检验检测与质量控制中心等职能部门。其中专家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技术发展规划和年度创新计划，论证和确定研发项目；耐磨材料研究所主要负责耐磨材料新产品、新工艺研发项目的实施；工艺及技术装备研究中心具体分为：生产线改进小组、模具研发小组、节能工艺研发小组、环境工程研发小组以及其他工艺技术装备研究小组等，各小组技术人员基本覆盖各车间、各关键工艺和设备，可为提高生产线的正品率、节能降耗、现场管理和环境保护确实起到推进作用；检验检测与质量控制中心主要负责公司日常产品和试制产品的检测。

2、船电系统解决方案及特种电机：本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康富科技从事，其主营业务为高效特种电机及其特定场景应用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产品广泛应用于船舶、军工、通信设施、商场、医院等场所和领域。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通常采取“以销定采”的采购模式，商务部门配合销售部门签订销售合同后指定专门采购人员，采购人员根据订单要求、生产部门的生产安排制定采购计划。在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后，质量控制部门将对采购内容进行质量检查，合格后方可入库。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的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根据合同订单的具体条款以及客户的需求，进行技术方案研制、原材料采购，并合理编制生产计划安排生产，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和生产工艺操作，实施全面质量控制。同时产品最后经过质检部门质量检测，合格并封装后准时送达客户指定接收地点，客户验收入库后开具收货凭证。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采取直销模式，发电机产品直接销售给配套生产厂商，船电集成系统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船厂或配套厂。销售体系为销售中心负责市场调研、品牌宣传、产品销售、合同履约、客户关系维护等工作。

（4）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为以自主研发为主，并依据特定项目需求特性与特定专长的科研院所联合研发为有效补充。自主研发由公司研发中心下辖的电机研究所负责，自主研发内容包括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电机产品是自主研发的重点方向，研究所会根据客户需求研发特种发电机，以满足不同行业客户对发电机性能的不同要求。此外，公司还积极参与多项发电机国家标准的制定，不断学习并了解当前国内外先进的发电机研究制造技术，结合市场变化趋势和行业发展状况进行研发，并将科研成果快速产业化，进而取得社会经济效益。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 | 2022 年末 | 2021 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0 年末 |
|---|---|---|---|---|
| 总资产 | 1,774,630,442.01 | 1,597,632,171.92 | 11.08% | 1,342,572,896.6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987,485,650.23 | 925,278,817.62 | 6.72% | 640,281,228.02 |
| | 2022 年 | 2021 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0 年 |
| 营业收入 | 816,116,762.94 | 945,042,595.12 | -13.64% | 704,424,279.1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2,539,560.50 | 95,474,340.49 | -34.50% | 60,964,960.4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35,477,707.23 | 70,825,832.32 | -49.91% | 39,767,292.7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6,444,907.23 | 150,261,502.82 | -35.82% | 120,838,100.8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58 | 1.03 | -43.69% | 0.6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58 | 1.03 | -43.69% | 0.6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54% | 13.76% | -7.22% | 10.00%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194,491,776.11 | 195,287,817.22 | 180,161,561.38 | 246,175,608.2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8,691,057.41 | 9,387,909.06 | 17,282,024.35 | 17,178,569.6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1,940,838.47 | 1,029,026.76 | 7,896,099.91 | 14,611,742.0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070,450.14 | 50,730,441.94 | -29,497,893.70 | 85,282,809.13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8,873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8,52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3.28% | 25,142,857 | 0.00 | 质押 | 18,856,270 | |
| 江西泰豪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8.51% | 19,988,706 | 19,988,706 | 质押 | 17,241,423 | |
| 陈晓 | 境内自然人 | 4.93% | 5,324,631 | 0.00 | | | |
| 安徽齐丰浩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93% | 4,245,200 | 0.00 | | | |
| 深圳市大华信安资产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82% | 1,966,100 | 0.00 | | | |
| 黄嘉雯 | 境内自然人 | 0.94% | 1,017,600 | 0.00 | | | |
| 梁在聪 | 境内自然人 | 0.92% | 993,200 | 0.00 | | | |
| 于占海 | 境内自然人 | 0.78% | 846,600 | 0.00 | | | |
| 深圳市大华信安资产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70% | 758,440 | 0.00 | | | |
| 王红 | 境内自然人 | 0.67% | 725,000 | 0.0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与江西泰豪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公司股东黄嘉雯持有 1,017,600 股，其中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56,9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0,700 股；公司股东梁在聪持有 993,200 股，其中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88,5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700 股；公司股东于占海持有 846,600 股，其中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46,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00 股；公司股东郭艺持有 600,000 股，其中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00,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 | | | | | |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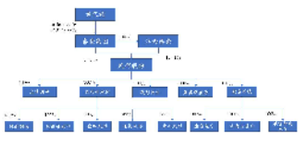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6

#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8 日

表决方式：现场会议

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时间及方式：2023 年 4 月 18 日，电子邮件。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 7 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 7 人，会议由董事长杨剑先生主持召开，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充分审议、有效表决，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形成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2 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第四节”部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1,611.6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53.9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3,547.77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 0.58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摘要以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定期报告类第 5 号上市公司季度报告公告格式》、《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编制的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内控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23]第 6-00030 号《凤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公司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实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时参考行业及地区的收入水平，同意公司制定《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实施方案》。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539,560.50 元，减去本年度提取的盈余公积 8,598,269.9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57,513,355.69 元，公司本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411,454,646.27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301,256,788.31 元。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经营需要，结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22 年度拟以 2022 年末总股本 107,988,706 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1,597,741.20 元（含税）。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若公司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现有银行授信情况，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120,800 万元人民币，具体融资金额在该额度内视实际资金需求予以确定。同时为提高公司日常工作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公司贷款等相关事宜，授信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上述额度内的授信，可在各金融机构授信范围内，综合考虑公司贷款期限及财务成本调整使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涉及与控股股东泰豪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故关联董事杨剑、黄三放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筹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筹资管理制度》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6、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1 年 9 月 16 日，公司和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和南昌康富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中原证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签署监管协议事项公司亦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和 2021 年 10 月 30 日予以公告。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对 2021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的募集资金账户设立进行确认。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意见。

18、审核通过了《关于江西证监局对公司责令改正措施的整改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保荐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发表的相关意见。

特此公告。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7

#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4、现场会议地点：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三路 1888 号二楼会议室

5、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3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 9:15-15:00。

6、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五）。

8、会议出席对象：

（1）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3.00 |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4.00 |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 |
| 5.00 |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实施方案的议案》 | √ |
| 6.00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 |
| 8.00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9.00 | 《关于 2023 年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10.00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2、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3、特别说明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胡华勇、李健、钟刚、饶威将在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并且不得代理其他股东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中议案 5、6、7、10 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敬请广大中小投资者积极参与。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1）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30-15:30），电子邮件或信函以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地点：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三路 1888 号证券部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者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1）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需持有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需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需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需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出席现场会议时务必携带相关资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异地股东采用信函登记的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本公司不接受采用电话方式进行登记。

（4）注意事项：请在规定的登记时间持相关证件进行登记，登记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6 日 15:3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袁伟峰

电话号码：0791-82136386

传真号码：0791-82136386

电子邮箱：fxzqb@fengxing.com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三路 1888 号证券部

2、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其他备查文件。

七、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附件 1）、授权委托书（附件 2）的格式附后。

特此公告。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60”，投票简称为“凤形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上述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以下简称“受托人”）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单位）承担。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
| 4.00 |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 | | | |
| 5.00 |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实施方案的议案》 | √ | | | |
| 6.00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 |
| 7.00 |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 | | | |
| 8.00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
| 9.00 | 《关于 2023 年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 |
| 10.00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 |
| | | | | | |

备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 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

2、如果委托人对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委托人对此承担相应结果。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性质：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3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上述会议召开起至会议结束止。

注：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0

# 凤形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165,423,948.43 | 194,491,776.11 | -14.9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3,545,509.91 | 18,691,057.41 | -27.5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8,637,345.12 | 11,940,838.47 | -27.67% |
| 经营活动产生